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攀下液貨艙直梯時發生致命意外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

概要

一名總監在檢查一艘化學品船的液貨艙期間發生意外，從直梯墮下液貨艙艙底，傷重身亡。本文旨在提醒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，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。

意 外

1. 一艘香港註冊化學品船駛抵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富查伊拉（Fujairah）碇泊區進行驗艙。一名總監及兩名油漆主管登船檢查液貨艙的塗層狀況。
2. 在該總監沿直梯攀下進入第 4S 號液貨艙時，脫手從直梯墮下液貨艙艙底。
3. 該總監隨即被送往岸上醫院救治，其後經當地醫生宣告不治。
4. 調查發現，意外的最可能肇因如下：
 - a) 該總監於下午四周高溫的情況下進入液貨艙，或因熱虛脫，以致攀爬直梯脫手墮下；以及
 - b) 直梯沒有安裝護環，其設計未能防止總監於直梯脫手後側向墮下。
5. 此意外之調查報告請參見海事處網頁：
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en/publication/pdf/mai140418_f.pdf。

汲取教訓

6. 從事故中應汲取以下教訓：

- a) 四周高溫及潮濕的環境可導致人體虛脫，或會令人在攀爬直梯時體力不支脫手，故應避免在酷熱天氣下長時間工作；以及
- b) 攀爬沒有裝設護環的直梯時，務須採取額外措施以防墮下，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量使用防墮裝置。

7. 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，從中汲取教訓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
2015 年 9 月 16 日